

证券代码:300630

证券简称:普利制药

公告编号:2025-005

债券代码:123099

债券简称:普利转债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普利转债”停复牌及暂停、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、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普利制药，股票代码：300630）及其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普利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3099）于2025年1月6日（星期一）停牌。于2025年1月7日（星期二）复牌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第三十五条规定：“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的，其可转债同时停复牌并暂停或者恢复转股”。因此，“普利转债”于2025年1月6日（星期一）暂停转股，于2025年1月7日（星期二）恢复转股。

2、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7日开市起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，公司股票简称：由“普利制药”变更为“*ST普利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300630”。

3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%。

一、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[2025]1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告知书》”），认定公司通过虚构成品药和原料药销售业务、开展贸易业务按总额法核算的方式，虚增收入和利润，导致2021年、2022年年度报告分别虚增收入514,604,184.72元、515,899,077.56元，占当年披露营业收入的34.11%、28.56%；分别虚增利润总额308,018,435.49元、387,417,257.52元，占当年披露利润总额的65.88%、88.27%。

公司 2021 年、2022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，同时，2021、2022 年虚假记载的营业收入金额合计达 1,030,503,262.28 元，且占该 2 年披露的年度营业收入合计金额的 31.08%；虚假记载的利润总额金额合计达 695,435,693.01 元，且占该 2 年披露的年度利润总额合计金额的 76.72%。根据前述《告知书》认定的事实，公司可能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第 10.5.1 条第（一）项、第 10.5.2 条第（七）项规定的“公司披露的利润总额连续两年均存在虚假记载，虚假记载的利润总额金额合计达到 5 亿元以上，且超过该两年披露的年度利润总额合计金额的 50%”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

二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公司股票及其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停牌，于 2025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复牌。自复牌之日起，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20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第三十五条规定：“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的，其可转债同时停复牌并暂停或者恢复转股”。因此，“普利转债”于 2025 年 1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暂停转股，于 2025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恢复转股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结论，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规定，若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，可转债同步终止上市或者挂牌。

2、自 2025 年 2 月 9 日起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进入回售期（最后两个计息年度）。在回售期内，若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%，公司将面临提前兑付申请回售部分可转债本息的可能，届时可能存在无法全额兑付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五日